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: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: 02-23979746 承辦人:沈祐筠

電話: 02-23979298#538

E-Mail: yurishen@dgpa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市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 發文字號:總處培字第113002337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113D022185_1_13090137201.pdf、113D022185_2_13090137201.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後「衛生福利部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」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依衛生福利部113年11月6日衛部護字第1131461189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: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[含行政院秘書長,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直屬

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: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(含附件)電 2014/14/3 文